

齐心协力啃下脱贫攻坚硬骨头

——全省脱贫攻坚推进暨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会议发言摘登

编者按

“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的任务是脱贫攻坚。9月29日，海南省脱贫攻坚推进暨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会议在海口召开，对今年以来我省脱贫攻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下一步脱贫攻坚工作进行了再动员、再部署。会上，与会代表纷纷谈经验、摆问题、找差距、寻对策、提建议，力争提高我省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本报将与与会代表发言予以摘登，以飨读者。

省政协主席于迅： 树立“扶贫先扶志”理念

目前，全省上下已经形成脱贫攻坚的大氛围，在脱贫攻坚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并且是有成效的。但是，在调研中我们也发现依然有些工作需要改善和提高。

一是，精准扶贫的“精准”还有差距，精准识别、精准帮扶、精准扶持、精准退出等需要进一步抓实做细。二是，在开展脱贫攻坚工作时，需改变传统模式，要树立“扶贫先扶志”“治贫先治愚”的意识，在物质帮扶的同时要做好精神帮扶，通过宣传教育让贫困户有

脱贫致富的勇气和勤奋实干的精神，增强贫困户脱贫意愿。三是，产业扶贫需要技术做支撑，种苗发放只是产业扶贫的第一步，要做好技术培训，发挥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带动作用，改变贫困户传统粗放种养模式，实现农业提质增效。四是，要把短期脱贫与长期致富的关系处理好，在脱贫攻坚工作中提高贫困群众的自我发展能力，恢复其“造血”功能。五是，要做好舆论宣传工作，营造全省全社会脱贫攻坚的良好氛围。

省委副书记李军： 加强精准培训 党政合力攻坚

从前几天我到万宁市、白沙黎族自治县调研的情况来看，各地对脱贫攻坚是重视的。对工作中的问题，各地都在积极整改。当务之急，是要对各级扶贫责任人一直到直接责任人进行精准培训，提高他们精准服务贫困户的能力，让贫困户更加充分地了解党委、政府的帮扶措施和取得效果，提高对扶贫工作的满意度。培训工作要一竿子插到底，一直到直接责任人和贫困户，实现对象全覆盖。

从常态看，要充分发挥各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统

筹协调作用，切实加强各级扶贫干部队伍建设，形成党政合力，更加有效地推进脱贫攻坚工作。重要政策、重要文件的制定、出台，重要事项的确定、重要会议的召开、重要数据的公布、大额资金的使用、扶贫工作的考核等，都要经领导小组研究、审议、批准。要加强对各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考核，形成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督导各地各部门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扶贫开发的各项决策部署，确保我省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

省委常委、宣传部长许俊： 加大脱贫攻坚宣传力度

对海南现在的脱贫攻坚工作，我们既要树立信心，又要针对问题对症下药。通过在临高的调研，发现几个问题：一是前面的基础性工作还不够扎实，特别是精准识别、定贫还要再下工夫。尤其是要注意与低保等相关政策做好对接，避免出现新的诉求矛盾。二是现在“短平快”的扶贫措施比较多，一定要与产业结合，确保可持续脱贫。三是作为联手扶贫单位，省直各机关对扶贫工作重视程度还不平衡，部分单位扶贫干部没有真正深入扶贫点真抓实干。

建议：一是向海口“双创”迎接测评的干劲和作风学习，在干好的前提下，让干部群众更加了解脱贫攻坚工作测评体系；二是要从政策层面鼓励支持市县探索“龙头企业+贫困户”等模式，用产业带动贫困户脱贫，对愿意参与扶贫工作的企业给予政策支持。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召开全省脱贫攻坚宣传工作会议，启动脱贫攻坚宣传百日行动，重点宣传省委决策部署，以及脱贫攻坚一线的好典型、好经验、好措施等，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马勇霞： 加强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

从澄迈等地实地调研的情况看，做好脱贫攻坚工作，既需要各级党委政府因地制宜、精准发力、综合施策，更需要对贫困户扶智、扶志，强化脱贫奔小康的内生动力，形成多数带动少数的良好氛围。这方面，我省已经有一些成功经验。

下一步，关键要在抓落实上下更大的功夫，使省委省政府各项措施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抓落实，既要抓投入、抓进度、抓质量，更要抓认识、抓责任、抓作风。对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来说，就是要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

供坚强的纪律保障。特别是加强扶贫领域的监督执纪问责，避免扶贫开发政策在基层受阻走偏，做到查处不正之风，保障扶贫政策落实，增强群众的满意度；查处腐败问题，保障扶贫资金安全，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增强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必须打通作风建设的“最后一公里”，把思想认识提上来，把干部身段沉下去，把精准的措施落实到位。今年，省委巡视组计划到扶贫开发工作开展专项巡视，把督促检查工作做实做到位，助力脱贫攻坚。

省委常委、组织部长李秀领： 加强脱贫攻坚组织保障

区域性贫困从根本上说是一个地区发展不足的综合反映，脱贫攻坚要强化发展意识和系统性，加强统筹，综合施策，确保扶贫质量。既要紧盯贫困人口的收入数字，又要真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既要积极推进贫困户家庭一户脱贫，又要大力推进整村推进整镇发展，让贫困户家庭脱贫脱得更可靠、更持久；要大力发展产业合作社，提高农村经济的组织化程度和市场水平，带动解决农村人口脱贫、创业意愿和能力不足的问题；扶贫项目要长短结合，既要发展短、平、快的种养项目，也要谋划有长远、稳定收益的中长期项目。

脱贫攻坚是一场考试，检查党员干部的能力、素质和作风。要抓好“两委”换届后的干部培训，以乡镇换届为契机配强乡镇领导班子，管好、用好“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配强各级扶贫办和分管扶贫工作的班子成员，注意在扶贫一线发现培养干部，为脱贫攻坚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省委常委、海口市委书记孙新阳： 脱贫攻坚是海口工作重中之重

脱贫攻坚是党中央实施“四个全面”战略的一项重要的战略部署，是党中央对全国人民的庄严承诺。省委省政府对脱贫攻坚工作高度重视，措施得力，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亲自到最基层的一线调研了解掌握情况，全省脱贫攻坚工作取得了许多成果。但是也要看到，在市县层面，仍然存在情况不明、责任不清、督导不力、措施不精准等问题。各市县党委政府要以今天的会议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对脱

省委常委、秘书长胡光辉： 扶贫要注重扶志气扶智力

目前我省扶贫规模之大、扶持力度之大是空前的，但实地调研中还是发现一些问题值得警惕。一是有些贫困户依赖政府扶贫的思想严重；二是有些干部扶贫工作没有狠抓严抓，基层存在扶贫项目资源分配不公问题；三是机关干部被分派到基层扶贫，有些只是去“走过场”。扶智，要注重扶志气和扶智力。扶贫开发本身就是“扶”和“被扶”的互动，要调动贫困户脱贫的内生动力，要让贫困户增长知识和见识，掌握致富的本领。要重视教育扶贫，掌握一技之长，才能斩断

“穷根”。要重视产业扶贫，通过“农民+合作社+企业”的形式把贫困户组织起来。扶贫工作要实现三个全覆盖：一是派驻第一书记、镇包村、村包户的机制要全覆盖。二是责任制全覆盖，对驻村干部、乡镇和市县等各级责任人要明确责任，各司其职。三是培训全覆盖，对各级扶贫办干部、农村基层干部、第一书记，对45岁或50岁以下的贫困户都要进行培训，宣传扶贫政策和扶贫工作的内容，宣传脱贫致富典型，调动他们主动参与脱贫工作的积极性。

省扶贫办主任孟励： 加强督查压实责任

到市县调查研究既发现了不少亮点，也发现了一些问题，总体上呈现良好的态势。可以说，最困难时期已经过去，接下来要实做准做到位，找准问题、找准病因，下大力气来推动脱贫攻坚工作。下一步工作中需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一是，乡镇干部对精准扶贫理解还不够深，虽然做了很多工作，也有亮点，但是距离精准的要求还有差距，必须要提高乡镇干部对脱贫攻坚工作的认识。二是，要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这一

标准做好脱贫工作，特别是医疗、教育、住房等“三保障”，不能让群众因病、因学而返贫。三是，不同程度上存在责任没有压实、基层落实不到位现象，下一步要加强督查，解决干部担当不作为问题，将责任进一步压实。四是，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的履职情况，事关群众满意度的关键所在，驻村工作开展要做扎实，可以利用金融和社会扶贫资金扶持非今年脱贫任务内的贫困群众。五是，加大扶贫宣传力度，营造脱贫攻坚社会氛围。

儋州市委书记严朝君： 压实扶贫“四级包干”责任制

今年，儋州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10名应届大学生充实扶贫办力量。大幅度增加资金投入，目前已经筹集扶贫资金4.5亿多元，其中市本级扶贫专项资金从原先的1000万元增加到近1.4亿元。组建16支扶贫工作组，到16个镇驻村开展工作。建立“四级包干”责任制，全市4172名干部与12271户贫困户结对帮扶。通过“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的方式，大力发展种桑养蚕、种植三角梅、乡村旅游等，促进贫困户增收。

成立了市扶贫贷款公司，为贫困户提供贷款担保。截至9月20日，全市有4196户19016名贫困人口达到脱贫条件，完成今年省下达任务的71.3%。下一步计划，一是落实脱贫攻坚责任，压实目前推行的“四级包干”责任制。二是加快落实各项扶贫措施，做强种桑养蚕、种植三角梅、雪茄烟叶、绿壳鸡蛋等扶贫增收点。三是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切实解决贫困户家庭教育、医疗和住房问题。

万宁市委书记张美文： 建立“扶贫专干”制度

万宁建立了市领导包镇统筹、“镇班子成员+市直单位领导”包村跟踪、村干部包户实施的三级定点扶贫联系机制，出台了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等10项具体举措精准扶贫，特别是结合万宁市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投入1000万元，聘用6个自然保护区周边833名贫困户作为公益林协管员，大幅增加贫困群众收入。今年全市计划投入扶贫资金2.02亿元，人均投入资金超过1.6万元，已拨付7923.74万元。截至目前，全市已脱贫6090人，占省下达年度计划的60.9%。

五指山市委书记宋少华： 突出产业扶贫 全面精准施策

五指山举全市之力打响脱贫攻坚战，突出产业扶贫，全面精准施策。坚持把精准扶贫与全市产业培育相结合，政府引导与群众意愿相结合，积极引导贫困户发展五指山市产业基础好、经济效益高的野山鸡、茶叶、毒蜘蛛、优盾草等特色种养业。通过“公司+合作社+贫困户”“公司+示范点+贫困户”等方式，带动贫困户参与集中种养、利润分成，提高扶贫实效。同时，全面实施就业、教

育、养老、医疗、旅游扶贫等工程。同时，强力宣传教育，激发内生动力，全面提高干部群众对精准扶贫政策的知晓率。目前，正组织对今年脱贫的8个整村推进和1500多户贫困户进行面对面的入户宣讲。强化督查检查，抓好帮扶措施落实，建立台账抓好督查反馈问题的整改。严明纪律，确保扶贫资金安全，结合开展巡察工作，组织对各乡镇脱贫攻坚专项巡察，筑牢扶贫资金管理使用的防线。

乐东黎族自治县县委书记林北川： 扎到村访到户 实现精准扶贫

2016年乐东黎族自治县计划实现贫困人口10500人脱贫和巩固人口3000人，目前全县已脱贫人口共计2398户9476人，完成全年任务的90%。今年以来，乐东主要采取了以下扶贫措施：一是成立了山区、沿海两个扶贫工作组，大力开展扶贫对象摸底调查，选准扶贫对象精准扶贫；二是驻镇扎基层扶贫，两个扶贫工作组都驻镇扎到基层，吃住在一线，强力推进扶贫开发工作；三是多措并举扶贫，将贫困户的贫困原因摸清

分类，因户因人施策。下一步，乐东要加大对边远村落的扶贫开发思想宣传力度，扶贫工作关键在于如何使贫困户转变观念，积极参与扶贫，实现自我脱贫。要继续狠抓扶贫“十大工程”，确保扶贫资金落实到位，扶贫项目进度按计划完成，扶贫效益显现。还要继续畅通金融机构的扶贫贷款通道，切实加强与社会金融机构的对接，采取上门或到村委会集中办理方式为贫困户办理贷款解决贫困户自主发展生产的资金瓶颈问题。

临高县委书记李江华： 尝试把扶贫资金入股帮扶

临高按照“精准扶贫、永续脱贫”的目标，举全县之力推动扶贫工作。一是成立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建立“县领导包镇、机关单位包村、干部包户”的帮扶机制，开展了“脱贫攻坚突击月”行动，建立扶贫工作日制度，集中精力推进脱贫攻坚，形成县镇村三级书记抓扶贫的良好氛围。目前，扶贫工作已经完成了今年脱贫贫困户D级危房鉴定，危房改造补助标准提高到6.5万元。在产业扶贫上也研究推行“公司+

贫困户”、“公司+合作社”等帮扶模式，尝试把扶贫资金作为股本入股，贫困户以固定分红、优先就业等方式享受经营收益，力争贫困户实现永续脱贫。下一步，继续深化脱贫攻坚突击月行动，继续再攻坚，再突击。二是继续做好精准扶贫，探索建立扶贫脱贫信息反馈系统，实时动态掌握贫困户扶贫脱贫实效，按照动态管理机制，规范贫困户识别、退出程序，确保识别更加精准。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县委书记王昱正： 实施“党员+贫困户”模式

保亭创新帮扶模式，在发挥“龙头企业+贫困户”“合作社+贫困户”“能人+贫困户”带动作用基础上，用好“三信三爱”（信党信法信组织，爱村爱邻爱亲人）党建活动平台，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弘扬互帮互助传统美德，实施“党员+贫困户”“能人+贫困户”模式，引领贫困户发展。

下一步，要加强教育引导，激发内生动力，组织致富带头人现身说法，引导贫困户摒弃等靠要思想，实现“要我脱贫”向“我要脱贫”转变；坚持问题导向，靶向发力整改，针对全省脱贫攻坚督导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认真组织梳理查摆，列出问题清单，逐项逐条抓好整改落实；强化制度监管，加快资金使用，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积极探索脱贫攻坚与基层党建相结合、党建促脱贫，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领导干部在脱贫攻坚中的模范带头作用，实现以党建促扶贫。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县委书记孙喆： 建好合作组织 促进抱团发展

琼中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以生态保护为前提，以美丽乡村建设为载体，以产业发展为支撑，以整合资金为手段，以基层党建为保障，全面实施“十个一批”脱贫工程，得到了明显成效，目前全县已减贫8393人，完成省下达任务的93.2%。

下一步，一是严把种苗生产、采购、销售准入关，加强良种繁育和推广使用力度，建设桑蚕、蜜蜂、山鸡产业等服务全县、辐射全省的

白沙黎族自治县县委书记严正： 实施生态扶贫移民斩“穷根”

白沙有五措施较为得力：一是通过美丽乡村建设，改变农村“脏、乱、差”的面貌，带动乡村旅游业发展；二是借力金融推动扶贫开发，解决贫困户贷款难问题；三是开展技能型乡镇政府建设，解决贫困户创业意识差、生产技能水平低的问题；四是实施生态扶贫移民，既斩“穷根”，又解决生态源头污染的问题；五是开展电商扶贫，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下一步打算，一是加快推动和实现产业落

地，充分利用好林下土地资源，发展地方特色立体种养业；二是高标准实施整村推进，在确保完成整村推进年度任务的基础上，多渠道筹措资金继续投入，使每个村都逐步达到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发展乡村旅游，拓宽群众增收渠道；三是推行组织化程度高的产业扶贫模式，让贫困户全程参与生产发展；四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监督问责，重点对乡镇、部门以及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的督促指导。